基础医学院2018年上半年“党员活动日”实施计划

**一、目的意义**

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是新时代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基本要求，也是党组织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员工的桥梁纽带。通过建立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进一步增强“三会一课”制度、最佳党日活动、政治理论学习制度等执行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基层组织生活严起，努力增强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

**二、时间对象**

每单周周三下午定为党员活动日，全体党员参加。

**三、内容形式**

分为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两个部分。

**四、具体要求**

1、根据学院党委的指导计划，党支部书记负责本支部党员活动日的计划安排、组织实施与党员考核，要做好记录，完善台账，真实反映活动情况。

2、党员活动日的开展情况作为年终党支部书记考核和支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要创新载体，形成特色。

3、党员参加党员活动日的出勤率、积极性及取得成果是党性观念和“四个意识”的重要体现，作为年终民主评议党员的主要依据。

**五、指导计划**

1、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学习党章党纪党规、党在新时期对党员的具体要求；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决定和党的基本知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十八大以来的各种文件、会议精神和上级党组织布置的学习内容。

2、实践活动：结合支部工作实际和党员思想实际，开展党日活动、实践活动。活动要结合学系、部门的工作实际和党员的思想实际，围绕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等中心工作开展，切实增强党员的参与性和活动的实效性。

附件1：参考学习材料

附件2：支部“党员活动日”计划表

基础医学院党委

2018年3月20日

**附件1：**

**参考学习材料：**

1．《南京医科大学2018年党政工作要点》

2．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3．李克强总理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4．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5．十九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

6．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7．十九大《中国共产党章程》

8．中共中央《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9．中共中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10．中共中央《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11．中共中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1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

13．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

14．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

15．《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实施办法（暂行）》

16．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17．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

**附件2：**

**支部2018年上半年“党员活动日”计划表**

|  |  |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 第1周 |  |  |
| 第3周 |  |  |
| 第5周 |  |  |
| 第7周 |  |  |
| 第9周 |  |  |
| 第11周 |  |  |
| 第13周 |  |  |
| 第15周 |  |  |
| 第17周 |  |  |
| 第19周 |  |  |